# 最新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二十四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海棠云影 更新时间：2024-07-16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一乙方：经甲乙双方协商，...*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一**

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现双方就新郑市黄水河景观绿化工程转让事宜，达成如下条款，以便共同遵守。

一、工程情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承包范围：

4、已由甲方与原建设单位签订了工程建设协议书。

5、甲方已向原建设单位交纳了工程履约保证金。

二、双方责任

1、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甲方同意将 项目整体转包给乙方进行施工，乙方负责履行甲方与原建设单位签订的施工承包合同，承担合同中约定的建设施工任务;甲方仍旧以原来施工承包方的身份，负责配合乙方履行与原建设单位签订的施工承包合同中的责任与义务。

2、甲方支付给原建设单位 元的工程履约保证金在转让协议签订前由乙方交于甲方。工程转让费按工程最终决算价的结算，在每次工程款到账时扣除。甲方不负责税务问题。

3、乙方接受该项目后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及转让合同的约定和国家有关工程的法律法规进行施工，承担质量、安全及其他施工中存在的一切风险责任，严格履行原施工合同。

4、甲方在工程转让后，继续以原建设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中的施工法定代表人的身份与建设单位办理工程的相关事务(如：结算、验收、工程款手续以及施工中存在的其他事务)。

5、基于交易完成日以前(含交易完成日)的事实而产生的与在建工程及其所属土地有关的争议、诉讼或仲裁由甲方承担，由此所发生的费用及乙方的损失由甲方承担，即使该争议、诉讼或仲裁产生于交易完成日以后。

6、甲方与原建设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中所规定的义务转由乙方向业主履行，乙方在经营活动中，若出项安全事故等重大意外，均由乙方独立承担，甲方不承担一切责任，特此提出免责声明。

7、本协议签订后，甲、乙双方不得把本项目转让给第三方，如单方违规，则向对方赔偿工程总造价的作为违约金。

8、双方对本协议的签订与履行须严格保密，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将本协议的内容透露给任何第三方，因泄密而造成对方损失的，需承担因涉密而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

三、 甲方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1、如乙方作出有损甲方信誉和形象之行为，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

2、甲方在本协议生效之后，负责向乙方提供工程相关资料。

3、对乙方提出的合理要求尽可能提供良好的服务。

4、甲方对本协议书上述各条款具有解释权。

四、 乙方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1、经营上实行内部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2、一切正常利润归乙方所有，不受干涉。

3、在经营活动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规章制度。

4、负责解决经营事件，相关经营条件及施工设备自主解决。

5、认真负责进行施工项目的质量和安全，对发生的质量问题和事故乙方负完全责任。

6、若乙方无正当理由单方终止本协议，其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7、维护甲方的信誉和形象，不做任何假冒、欺诈、侵权、损誉的事情，若发生此类事件，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并要求进行相关经济赔偿和处罚。

8、乙方实施的过程项目，其合同、保险、税务、财务、银行、统计等事项由乙方自主办理。

五、转让事宜

1、甲方承诺并保证，无第三方对转让项目提出任何权利要求。

2、乙方承诺并保证，按甲方与原建设单位签订的合作开发协议约定的内容履行合同。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乙方负责施工至上述施工项目完成工程验收交接并竣工结算后，即告终止。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签字：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乙方盖章：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二**

甲方(债权出让人)：

乙方(债权受让人)：

甲方和乙方经过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以资信守：

一、截至本协议签署日前，债务人 某某 公司拖欠甲方 款共计 元未还(相关债权凭证附后)。

二、现甲方将以上债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

三、陈述、保证和承诺

1、甲方承诺并保证：

(1)其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有权实施本协议项下的债权转让并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其转让的债权系合法、有效的债权。

2、乙方承诺并保证：

(1) 其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有权受让本协议项下的债权并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其受让本协议项下的债权已经获得其内部相关权力机构的授权或批准。

四、违约责任

各方同意，如果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中所作的陈述、保证、承诺或任何其他义务，致使其他方遭受或发生损害、损失等责任，违约方须向守约方赔偿守约方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

五、其他规定

1、对本协议所作的任何修改及补充，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由各方合法授权代表签署。

2、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的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乙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共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力。

甲方(公章) 深蓝信息技术公司 乙方(公章)深绿咨询公司

地址： 地址：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三**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原则，为加快某商贸城的进一步发展，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转让某商贸城项目的权利义务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 转让标的(某商贸城项目)概况

1.该项目原由某某镇人民政府和湖南省a某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合作开发，而后经各方协商，该项目法人变更为b某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由b某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对该项目继续开发。

2.该项目一期工程(除17、18栋及物管房只完成了桩基外)已按规划完成，主体工程及其附属工程(除11栋外)均验收合格;二期工程也已作了大量的前期工作。

3.该项目手续合法，真实有效，证件基本齐全，已竣工房屋所有权证及土地使用证正在紧张办理之中，其中一部分已办妥。(详见附件一)

4.招商引资的优惠政策手续基本办妥，部分已兑现实施。

5.该项目现在的物业管理由甲方负责。

6.本项目房屋出售情况，售房价款支付情况及工程款支付情况见附件二。

7、该标的为项目的总体转让，也是该项目总体第二次转让，其内容和性质一致，即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一并由甲方转移给乙方。

第二条 转让标的涉及的权利义务转让方案

1.甲方与b某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在承包建设及项目转让过程中发生的经济结算关系仍由甲方负责(现已结清);

2.甲方在建设某某商贸城过程中因该项目建设实施发生的债权、债务(含自然债务)由乙方负责(详见附件三)。

3.甲方与房屋买受人及承租人等合同相对人的权利义务转让给乙方，尚未履行的债权债务由乙方继续履行，甲方不再承担履行义务，房屋办证及相关手续在标的转让后由乙方继续办理;

4.甲方拥有的转让标的项下全部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一并转让给乙方，相关转让手续由乙方办理，甲方应该予以协助。

5.该转让标的项目物业管理权利义务转让给乙方。

第三条 转让方式、转让价格、价款支付时间和方式

1.甲方将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转让标的以人民币(大写) 元(以下简称转让价款)转让给乙方。(转让价款的确定以存量资产为基本依据，并估算投入成本，适当考虑双方利益。)

2.转让价款支付方式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五日内将转让价款的首期款共计人民币 万元汇入甲方指定的账户，剩余价款人民币 万元于年 月 日前付清。

第四条 余款担保方式

乙方应对余款以 方式提供担保，并另签担保合同。

第五条 转让标的的交割事项

1.自本合同生效起十日内，甲方应将转让标的相关权属证书、

2、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相关证件的过户和合同主体变更手续。转让标的自过户和主体变更手续办理完毕后转移至乙方。

3、本合同项下的过户和主体变更手续涉及相关税费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通知义务

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后将某某商贸城权利义务转让情况通知与甲方有权利义务关系的相对人(包括但不限于购房户、施工方等)，并由合同相对人予以确认。

第七条 合同各方的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无故提出终止合同，应向对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 万元。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转让价款在十日以内，应按迟延支付转让价款每日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给甲方;迟延支付超过十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转让标的价款总额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交割转让标的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与补充

1.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2.双方可对本合同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乙方向甲方支付首期转让价款之日起生效。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四**

甲方(转让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中介方)： (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

1.甲方委托乙方介绍协作促成甲方与持有100%股权转让，甲方愿支付居间服务费给乙方;

2.甲方是购买编号： 本着互惠互利及诚实信用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为保障各方的合法权益，双方就乙方介绍协作促成持有编号宗地项目公司100%股权转让及有关佣金收取分配等事宜签订本《居间合同》，以供双方遵守。

第一条：总则

1-1本合同是双方合作的最高行为准则，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2甲方有意出让方完成

1-3 乙方帮甲方受让的项目公司所持有的编号宗地地块，位于，乙方为“甲方及甲方的关联方”(以下简称甲方)实施服务，“甲方及甲方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母公司或子公司、甲方的股东(法人或自然人)、与甲方有关联的企业或个人、甲方的经办人、或经甲方经办人转介绍的企业或个人。项目公司所持有的编号地块项目规划如下：此地块用地面积： 平方米,其中建设用地： 平方米。指标按建设用地面积计算：

1. 建设覆盖积率≤4.0

2. 建设覆盖率≤35%

3. 建设间距：满足日照及消防间距要求

4. 建筑高度或层数：高层

5. 建筑面积：平方米

第二条：投资服务方式

2-1 服务内容：乙方受甲方委托，协助甲方受让本合同第一条1-3条款式所约定的土地，并协助甲方签到宗地项目公司100%股权转让协议，在股权转让成功后，则乙方完成甲方委托的工作。

2-2服务金额：经甲方双方友好协商，在甲方完成编号宗地项目公司100%股权收购后，甲方愿付给乙方居间服务费用甲方按照下列符合条件的方式计算支付佣金

2-1-1如转让价为1%支付给居间方;

2-1-2如转让价为(不含)以下的，则按转让价的1%以及转让价低于部分的30%，合并支付给居间方。

2-3 支付方式：在甲方取得编号综地项目公司的100%股权，在支付项目转让费的同时的3个工作日内，甲方必须按与乙方约定的居间服务费无条件存入乙方指定的帐户内。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等额发票。若甲方违约，需另按每天1%拖欠费支付违约金。

第三条：保密条款

3-1甲方对乙方提供的任何资料不得向任何与本合同无关的第三方泄露，否则要求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3-2甲、乙双方必须保守本合同内的秘密，不得向任何与本合同无关的第三方公开或谈论合同书内容。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甲方根据需要，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第二条2-1条款中所列的作业内容。

4-2甲方对乙方提供的项目资料有保密义务，甲方有对乙方公开股权转让谈判进程的义务，如甲方在隐瞒乙方的情况下，跟乙方所介绍的项目方达成交易，乙方除有权要求甲方按第二条2-2条款中约定支付居间服务费用的同时，还可要求甲方按该项目收购标的金额的1%支付违约给乙方，并在3个工作日内全部支付完毕。若此项又有违约，需要另每天1%拖欠费用支违约金。

4-3 甲方在成功取得项目公司100%的股权后，必须按约定兑现双方书面协定的居间服务费用或其它经济权益。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乙方根据第二条2-1条款中所列作业内容为甲方提供服务。

5-2、乙方有权知情整个项目的收购谈判。

5-3、在项目收购成功签约后，乙方有权要求按双方的书面协议由甲方支付居间服务费用或其它经济权益给乙方。

第六条：合同的生效及违约

6-1、本合同一旦签订，若无协议第七条款约定的解除合同的情况或其它法定情形，双方均不得以任何理由单方面解除合同，甲方如果单方面解除合同，须以合同约定佣金的总金额全部赔偿给乙方，并支付总金额10%的违约金。

6-2如双方产生违约纠纷，应在尊重事实基础上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有权向法院提起仲裁或诉讼。

第七条：合同的终止

7-1、本合同签署之日起到双方履行完本合同时终止。

7-2、出现不可抗力的因素导致合同在事实上无法履行时，本合同终止。

第八条：其它条款

8-1、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双方均应严格履行，本合同未尽事宜，可另签补充合同，补充合同和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8-2、本合同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五**

鉴于：本合同签约各方就本合同书中所述专利权转让、技术内容、成果权益、费用支付、违约责任以及与之相关的技术及其资料等内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之规定，达成如下协议，由签约各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签约方

甲方(受让方)：

乙方(让与方)：

第二条 合同性质

本合同属于专利权转让合同。

第三条 签约时间和地点

本合同由上述签约方于 年 月 日在 签订。

第四条 项目名称(获得专利权的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名称全称)：

第五条 专利状况

5.1 本合同转让的专利技术属于：

(1)发明

(2)实用新型

(3)外观设计

5.2 专利权人：

5.3 发明人/设计人：

5.4 专利授权日：

5.5 专利号：

5.6 专利有效期限：

5.7 专利年费已交至 年。

第六条 专利有效保证

6.1 让与方保证上述第五条技术内容的真实性、其转让的专利权的合法有效性。

6.2 让与方对本合同生效后专利权被撤消、宣告无效不承担法律责任。

第七条 专利实施情况

7.1 让与方自行实施专利技术的情况(时间、范围、方式)：

7.2 让与方许可他人实施专利技术的状况(时间、范围、方式)：

第八条 原专利实施许可的履行

8.1 受让人应当在本合同生效后，保证原专利实施合同的履行，并接受原专利实施许可合同中让与方的权利与义务;

8.2 让与人保证已经将本专利权的转让告知原实施许可合同的当事人。

第九条 专利技术资料

9.1 资料内容：

9.2 交付时间：

9.3 交付地点：

9.4 交付方式：

第十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

10.1 本合同费用总额为 元。

10.2 本合同费用，按以下第 方式支付：

(1)一次支付，支付时间和方式：

(2)分期支付，支付时间和方式：

(3)其他方式约定如下：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1.1 任何签约方违反本合同第 条、第 条、第 条、第 条、第 条中的任何一条，按以下第 种方式承担违约责任：

(1)支付 元违约金;

(2)按合同总标的 %支付违约金;

(3)按实际损失支付赔偿金;实际损失的范围和计算方法为： ;

(4)其他计算方式： 。

11.2 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签约方约定本合同内容：

(1)继续履行

(2)不再履行

(3)是否履行再行协商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争议，双(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照下列方式解决(任选一项，且只能选择一项，在选定的一项前的方框内打“√”)：□ 向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在深圳进行仲裁;□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名词解释

为避免签约各方理解上的分歧，签约方对本合同及相关补充内容中涉及的有关名词及技术术语，特作如下确认：

第十四条 补充约定

14.1 签约方确定以下内容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4.2 其他需要补充约定的内容：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

15.1 本合同一式 份，经签约各方签字盖章后，由 负责办理专利权转让合同的登记和公告事宜。 15.2 本合同以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的公告日为合同生效日。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住所地： 住所地：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年\_\_\_\_月\_\_\_\_日 年\_\_\_\_月\_\_\_\_日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六**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原则，为加快某商贸城的进一步发展，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转让某商贸城项目的权利义务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 转让标的(某商贸城项目)概况

1.该项目原由某某镇人民政府和湖南省a某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合作开发，而后经各方协商，该项目法人变更为b某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由b某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对该项目继续开发。

2.该项目一期工程(除17、18栋及物管房只完成了桩基外)已按规划完成，主体工程及其附属工程(除11栋外)均验收合格;二期工程也已作了大量的前期工作。

3.该项目手续合法，真实有效，证件基本齐全，已竣工房屋所有权证及土地使用证正在紧张办理之中，其中一部分已办妥。(详见附件一)

4.招商引资的优惠政策手续基本办妥，部分已兑现实施。

5.该项目现在的物业管理由甲方负责。

6.本项目房屋出售情况，售房价款支付情况及工程款支付情况见附件二。

7、该标的为项目的总体转让，也是该项目总体第二次转让，其内容和性质一致，即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一并由甲方转移给乙方。

第二条 转让标的涉及的权利义务转让方案

1.甲方与b某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在承包建设及项目转让过程中发生的经济结算关系仍由甲方负责(现已结清);

2.甲方在建设某某商贸城过程中因该项目建设实施发生的债权、债务(含自然债务)由乙方负责(详见附件三)。

3.甲方与房屋买受人及承租人等合同相对人的权利义务转让给乙方，尚未履行的债权债务由乙方继续履行，甲方不再承担履行义务，房屋办证及相关手续在标的转让后由乙方继续办理;

4.甲方拥有的转让标的项下全部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一并转让给乙方，相关转让手续由乙方办理，甲方应该予以协助。

5.该转让标的项目物业管理权利义务转让给乙方。

第三条 转让方式、转让价格、价款支付时间和方式

1.甲方将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转让标的以人民币(大写) 元(以下简称转让价款)转让给乙方。

2.转让价款支付方式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五日内将转让价款的首期款共计人民币 万元汇入甲方指定的账户，剩余价款人民币 万元于年 月 日前付清。

第四条 余款担保方式

乙方应对余款以 方式提供担保，并另签担保合同。

第五条 转让标的的交割事项

1.自本合同生效起十日内，甲方应将转让标的相关权属证书、

2、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相关证件的过户和合同主体变更手续。转让标的自过户和主体变更手续办理完毕后转移至乙方。

3、本合同项下的过户和主体变更手续涉及相关税费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通知义务

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后将某某商贸城权利义务转让情况通知与甲方有权利义务关系的相对人(包括但不限于购房户、施工方等)，并由合同相对人予以确认。

第七条 合同各方的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无故提出终止合同，应向对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 万元。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转让价款在十日以内，应按迟延支付转让价款每日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给甲方;迟延支付超过十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转让标的价款总额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交割转让标的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与补充

1.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2.双方可对本合同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乙方向甲方支付首期转让价款之日起生效。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七**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某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原则，为加快某商贸城的进一步发展，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转让某商贸城项目的权利义务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 转让标的(某商贸城项目)概况

1.该项目原由某某镇人民政府和湖南省a某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合作开发，而后经各方协商，该项目法人变更为b某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由b某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对该项目继续开发。

2.该项目一期工程(除17、18栋及物管房只完成了桩基外)已按规划完成，主体工程及其附属工程(除11栋外)均验收合格;二期工程也已作了大量的前期工作。

3.该项目手续合法，真实有效，证件基本齐全，已竣工房屋所有权证及土地使用证正在紧张办理之中，其中一部分已办妥。(详见附件一)

4.招商引资的优惠政策手续基本办妥，部分已兑现实施。

5.该项目现在的物业管理由甲方负责。

6.本项目房屋出售情况，售房价款支付情况及工程款支付情况见附件二。

7、该标的为项目的总体转让，也是该项目总体第二次转让，其内容和性质一致，即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一并由甲方转移给乙方。

第二条 转让标的涉及的权利义务转让方案

1.甲方与b某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在承包建设及项目转让过程中发生的经济结算关系仍由甲方负责(现已结清);

2.甲方在建设某某商贸城过程中因该项目建设实施发生的债权、债务(含自然债务)由乙方负责(详见附件三)。

3.甲方与房屋买受人及承租人等合同相对人的权利义务转让给乙方，尚未履行的债权债务由乙方继续履行，甲方不再承担履行义务，房屋办证及相关手续在标的转让后由乙方继续办理;

4.甲方拥有的转让标的项下全部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一并转让给乙方，相关转让手续由乙方办理，甲方应该予以协助。

5.该转让标的项目物业管理权利义务转让给乙方。

第三条 转让方式、转让价格、价款支付时间和方式

1.甲方将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转让标的以人民币(大写)元(以下简称转让价款)转让给乙方。(转让价款的确定以存量资产为基本依据，并估算投入成本，适当考虑双方利益。)

2.转让价款支付方式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五日内将转让价款的首期款共计人民币万元汇入甲方指定的账户，剩余价款人民币 万元于 年 月 日前付清。

第四条 余款担保方式

乙方应对余款以 方式提供担保，并另签担保合同。

第五条 转让标的的交割事项

1.自本合同生效起十日内，甲方应将转让标的相关权属证书、工程技术资料清单、合同文书及本合同附件等移交给乙方，由乙方核验查收并签字盖章。

2、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相关证件的过户和合同主体变更手续。转让标的自过户和主体变更手续办理完毕后转移至乙方。

3、本合同项下的过户和主体变更手续涉及相关税费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通知义务

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后将某某商贸城权利义务转让情况通知与甲方有权利义务关系的相对人(包括但不限于购房户、施工方等)，并由合同相对人予以确认。

第七条 合同各方的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无故提出终止合同，应向对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 万元。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转让价款在十日以内，应按迟延支付转让价款每日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给甲方;迟延支付超过十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转让标的价款总额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交割转让标的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与补充

1.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2.双方可对本合同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乙方向甲方支付首期转让价款之日起生效。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转让方： 受让方：

合同签订地：

签订日期：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八**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原则，为加快某商贸城的进一步发展，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转让某商贸城项目的权利义务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转让标的(某商贸城项目)概况

1.该项目原由某某镇人民政府和湖南省a某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合作开发，而后经各方协商，该项目法人变更为b某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由b某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对该项目继续开发。

2.该项目一期工程(除17、18栋及物管房只完成了桩基外)已按规划完成，主体工程及其附属工程(除11栋外)均验收合格;二期工程也已作了大量的前期工作。

3.该项目手续合法，真实有效，证件基本齐全，已竣工房屋所有权证及土地使用证正在紧张办理之中，其中一部分已办妥。(详见附件一)

4.招商引资的优惠政策手续基本办妥，部分已兑现实施。

5.该项目现在的物业管理由甲方负责。

6.本项目房屋出售情况，售房价款支付情况及工程款支付情况见附件二。

7、该标的为项目的总体转让，也是该项目总体第二次转让，其内容和性质一致，即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一并由甲方转移给乙方。

第二条转让标的涉及的权利义务转让方案

1.甲方与b某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在承包建设及项目转让过程中发生的经济结算关系仍由甲方负责(现已结清);

2.甲方在建设某某商贸城过程中因该项目建设实施发生的债权、债务(含自然债务)由乙方负责(详见附件三)。

3.甲方与房屋买受人及承租人等合同相对人的权利义务转让给乙方，尚未履行的债权债务由乙方继续履行，甲方不再承担履行义务，房屋办证及相关手续在标的转让后由乙方继续办理;

4.甲方拥有的转让标的项下全部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一并转让给乙方，相关转让手续由乙方办理，甲方应该予以协助。

5.该转让标的项目物业管理权利义务转让给乙方。

第三条转让方式、转让价格、价款支付时间和方式

1.甲方将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转让标的以人民币(大写)元(以下简称转让价款)转让给乙方。

(转让价款的确定以存量资产为基本依据，并估算投入成本，适当考虑双方利益。)

2.转让价款支付方式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五日内将转让价款的首期款共计人民币万元汇入甲方指定的账户，剩余价款人民币万元于年月日前付清。

第四条余款担保方式

乙方应对余款以方式提供担保，并另签担保合同。

第五条转让标的的交割事项

1.自本合同生效起十日内，甲方应将转让标的相关权属证书、

工程技术资料清单、合同文书及本合同附件等移交给乙方，由乙方核验查收并签字盖章。

2、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相关证件的过户和合同主体变更手续。转让标的自过户和主体变更手续办理完毕后转移至乙方。

3、本合同项下的过户和主体变更手续涉及相关税费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通知义务

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后将某某商贸城权利义务转让情况通知与甲方有权利义务关系的相对人(包括但不限于购房户、施工方等)，并由合同相对人予以确认。

第七条合同各方的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无故提出终止合同，应向对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万元。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转让价款在十日以内，应按迟延支付转让价款每日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给甲方;迟延支付超过十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转让标的价款总额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交割转让标的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合同的变更、解除与补充

1.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2.双方可对本合同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条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乙方向甲方支付首期转让价款之日起生效。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二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转让方：受让方：

时间：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九**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让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

让与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有效期限：年月日至年月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规定，合同中的甲方就专利项目(申请日、申请号：、授权日、专利法定有效期：)。许可乙方实施(该项目属计划※)。本发明属于：职务发明(非职务发明)。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本合同标有※号的合同条款按填写说明填写。)专利技术内容(包括实施该专利有关的一般技术秘密)，要求和工业化开发程度：

二、技术资料及其提交期限，地点和方式：

甲方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天内，在(地点)以方式，向乙方提供下列资料：

三、本项目技术秘密的范围和保密期限：

四、专利实施许可的种类：

五、验收标准和方法：

乙方使用该项技术，试生产后达到了本合同规定的技术性能指标，采取方法验收，由双方签署合同技术验收合格协议书。

如产品验收不合格时双方协商各派代表调查原因并确定双方的责任。

(参照第六条)

六、使用费及支付方法：

(一)一次支付方式

总金额元年月日

(1)一次性支付元年月日

(2)分期支付元年月日

元年月日

(二)入门费加提成费方式

入门费元支付日期

(1)按销售额%提成支付日期

(2)按纯利润%提成支付日期

七、技术服务(地点、方式及费用)

(参照第五条)

八、后续改进的提供和分享：

(参照第八条)

九、专利权无效和侵权的处理办法：

(参照第九条)

十、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百五十一条、第三百五十二条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一)违反本合同第条约定，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承担方式和违约金额如下：

(二)违反本合同第条约定，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承担方式和违约金额如下：

(三)违反本合同第条约定，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承担方式和违约金额如下：

(四)其他

十一、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参照第十条)

十二、争议的解决办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当事人双方应当协商解决，也可以请求专利管理机关进行调解。

双方不愿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商定，采用以下第种方式解决。

(一)因本合同所发生的任何争议，申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名词和术语的解释：

十四、其他：(含中介方的权利、义务、服务费及其支付方式，入门费、财产抵押、担保等上述条款未尽事宜)

登记机关审查登记栏：

经办人：(签章)

年月日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十**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

企业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

企业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

甲方与\_\_\_\_\_\_\_\_\_公司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签订“\_\_\_\_\_\_\_\_\_协议”，确定其双方的\_\_\_\_\_\_\_\_\_。甲方经重组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成立乙方，并在此等重组中已将其\_\_\_\_\_\_\_\_\_等业务全部投入乙方。据此，甲、乙双方在此签订转让“\_\_\_\_\_\_\_\_\_协议”权益的协议，将该协议项下甲方的权利义务全部转让予乙方。并且该等转让已商得\_\_\_\_\_\_\_\_\_公司同意。

一、甲方同意将“\_\_\_\_\_\_\_\_\_协议”中就甲方项下的全部权利义务无偿转让给乙方，由乙方作为“\_\_\_\_\_\_\_\_\_协议”的一方享有权利，并履行义务。

二、乙方同意完全接受“\_\_\_\_\_\_\_\_\_协议”中甲方的权利、义务，继续作为“\_\_\_\_\_\_\_\_\_协议”的一方与\_\_\_\_\_\_\_\_\_公司共同遵守贴水协议的各项约定。

三、甲、乙双方均承诺并保证，就“\_\_\_\_\_\_\_\_\_协议”之权利义务的转让与受让安排，均已取得其各自有效充分的批准和授权。同时，双方授权代表均已取得签署本协议必要的授权。

四、本协议生效后，乙方与\_\_\_\_\_\_\_\_\_公司可就有关的\_\_\_\_\_\_\_\_\_作随时的协商，以利“\_\_\_\_\_\_\_\_\_协议”的具体执行。

五、凡因本协议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应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仲裁裁决将为终局裁决。

六、本协议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执行，其效力追溯至乙方成立之日，并报“\_\_\_\_\_\_\_\_\_协议”之审批部门(国家计委)备案。

七、本协议之附件为本协议之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八、本协议一式\_\_\_\_\_\_\_\_\_份，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并\_\_\_\_\_\_\_\_\_公司确认后生效，各份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十一**

开发项目转让协议书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某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原则，为加快某商贸城的进一步发展，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转让某商贸城项目的权利义务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转让标的（某商贸城项目）概况

1.该项目原由某某镇人民政府和湖南省a某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合作开发，而后经各方协商，该项目法人变更为b某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由b某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对该项目继续开发。

2.该项目一期工程（除17、18栋及物管房只完成了桩基外）已按规划完成，主体工程及其附属工程（除11栋外）均验收合格；二期工程也已作了大量的前期工作。

3.该项目手续合法，真实有效，证件基本齐全，已竣工房屋所有权证及土地使用证正在紧张办理之中，其中一部分已办妥。（详见附件一）

4.招商引资的优惠政策手续基本办妥，部分已兑现实施。

5.该项目现在的物业管理由甲方负责。

6.本项目房屋出售情况，售房价款支付情况及工程款支付情况见附件二。

7、该标的为项目的总体转让，也是该项目总体第二次转让，其内容和性质一致，即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一并由甲方转移给乙方。

第二条转让标的涉及的权利义务转让方案

1.甲方与b某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在承包建设及项目转让过程中发生的经济结算关系仍由甲方负责（现已结清）；

2.甲方在建设某某商贸城过程中因该项目建设实施发生的债权、债务(含自然债务)由乙方负责（详见附件三）。

3.甲方与房屋买受人及承租人等合同相对人的权利义务转让给乙方，尚未履行的债权债务由乙方继续履行，甲方不再承担履行义务，房屋办证及相关手续在标的转让后由乙方继续办理；

4.甲方拥有的转让标的项下全部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一并转让给乙方，相关转让手续由乙方办理，甲方应该予以协助。

5.该转让标的项目物业管理权利义务转让给乙方。

第三条转让方式、转让价格、价款支付时间和方式

1.甲方将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转让标的以人民币（大写）元（以下简称转让价款）转让给乙方。

（转让价款的确定以存量资产为基本依据，并估算投入成本，适当考虑双方利益。）

2.转让价款支付方式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五日内将转让价款的首期款共计人民币万元汇入甲方指定的账户，剩余价款人民币万元于年月日前付清。

第四条余款担保方式

乙方应对余款以方式提供担保，并另签担保合同。

第五条转让标的的交割事项

1.自本合同生效起十日内，甲方应将转让标的相关权属证书、

工程技术资料清单、合同文书及本合同附件等移交给乙方，由乙方核验查收并签字盖章。

2、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相关证件的过户和合同主体变更手续。转让标的自过户和主体变更手续办理完毕后转移至乙方。

3、本合同项下的过户和主体变更手续涉及相关税费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通知义务

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后将某某商贸城权利义务转让情况通知与甲方有权利义务关系的相对人（包括但不限于购房户、施工方等），并由合同相对人予以确认。

第七条合同各方的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无故提出终止合同，应向对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万元。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转让价款在十日以内，应按迟延支付转让价款每日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给甲方；迟延支付超过十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转让标的价款总额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交割转让标的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合同的变更、解除与补充

1.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2.双方可对本合同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条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乙方向甲方支付首期转让价款之日起生效。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二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转让方：受让方：

合同签订地：

签订日期：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十二**

转让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称“丙方”)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让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称“丁方”)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日甲方和丙方签订了住宅《项目转让合同》(下称“转让合同”)。

转让合同约定，丙方同乙方签订联建协议或项目转让合同，由丙方买断该项目，然后将该项目再全部转让予甲方。

转让合同并约定了甲方和丙方各自责任及违约责任、转让费及其付款方式。

鉴于\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日甲方委托的丙方和乙方签订了住宅项目之《联建合同书》(下称“联建合同”)。

根据联建合同约定，乙方与丙方合作建设(又称)住宅项目(下称“项目”)。

乙方合作条件为提供无权属纠纷的土地使用权，丙方则承担联建项目的全部建设资金。

房屋所有权与相应土地使用权乙、丙双方之分成比例为：乙方为30%，丙方则为70%。

同时，联建合同还约定了乙、丙双方各自的责任、权利与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项目土地使用权之使用权人为北京市综合经营公司(下称“经营公司”)。

又鉴于\_\_\_\_\_\_\_\_\_\_\_\_\_

年\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日乙方和丙方签订了住宅项目之《转让合同书》(下称“合同书”)。

乙方已将项目全部转让予丙方。

现基于丙方(受甲方委托)为项目之联建主体，而甲方为项目投资者之事实，甲、乙、丙三方作为共同转让方与作为受让方的丁方经友好协商，就丁方置换乙方和丙方成为项目联建主体及取代甲方成为项目之实际投资人与项目之全部权利主体事宜，达成本协议书。

第一条：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住宅项目，又称住宅项目。

2.项目地点

位于北京市朝阳区三环路号院北侧。

3.项目面积

占地面积平方米，总建筑面积平方米(最终面积以工程竣工验收后北京市国土资源与房屋管理局实测面积为准)。

4.项目范围

本项目之四至范围为东至，西至，北至，南至。

转让项目包括两栋层数为22层的塔式高层住宅、一栋3层的配套公建，地上停车场、地下车库及集中绿地等。

转让项目范围还包括被保留

的原有建筑物(3层)，改造后用作物业管理用房。

转让项目范围详见规划红线图与设计说明。

5.项目现状

建设项目已建至，项目建设所需的法律手续已至。

第二条项目联建主体与项目实际投资人

1.项目联建主体的双方

丙方受甲方委托与乙方组成项目联建主体。

项目由丙方负责全部建设资金。

乙方则提供土地使用权人为经营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作为联建条件。

乙方与丙方并约定了建筑面积之分配原则与双方合作建房诸事项。

20xx年月日北京市计划委员会以京计生资字[20\_\_]第号文批准了乙方和丙方合建住宅的项目建议书;20xx年月日北京市城市规划管理局以20\_\_-规审字-号文向乙方和丙方发出《审定设计方案通知书(居住建筑)》。

据此，乙方和丙方为项目之联建主体。

由于乙方提供的项目土地使用权之使用权人为经营公司，有关该幅土地的实际情况及乙方与经营公司相互关系，乙方与经营公司应另行具文予以说明。

丁方与经营公司将不发生任何经济、法律关系。

2.甲方为项目实际投资人情况

根据甲、丙双方所签转让合同，及丙方据转让合同与乙方签订的合同书，从法律意义上讲，甲方为项目的全部投资人与项目之全部权利的权利主体。

如至本协议书签署之日，转让合同、联建合同及合同书均已履行完毕，则甲方即为项目之全部权利的惟一权利主体。

第三条有关合同与协议的实际履行情况

1.转让合同的实际履行情况

1.1丙方(转让合同之甲方，下同)实际履约情况

1.1.1已经与土地方乙方(有待乙方与经营公司具文说明)签订联建合同及项目土地使用权转让之合同书;办理前期项目立项，项目建议书获北京市计划委员会京计生资字[20\_\_]第号文批准;

1.1.2项目转开发情况与项目公司-北京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成立情况如下：

1.1.3办理项目规划设计方案的审定工作，获北京市城市规划管理局20\_\_-规审字-号《审定设计方案通知书(居住建筑)》。

1.1.4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的办理情况：

1.1.5建筑设计工作的进展情况：

1.1.6项目用地范围内之搬迁情况、外部市政供应方案与落实情况：

1.1.7土地出让合同之签订与土地出让金缴纳情况：

1.2甲方(转让合同之乙方，下同)实际履约情况

1.2.1甲方已向丙方支付转让费、技术服务费元;

1.2.2甲方支付办理项目前期规划审批手续所发生的费用和支付项目建设所需资金情况：

1.2.3项目建筑设计之设计费用与支付情况：

1.2.4为项目公司提供注册资金情况：

2.联建合同履行情况

2.1乙方履行联建合同情况

2.1.1已办理完成项目立项手续。

2.1.2施工现场水、电接口提供情况：

2.1.3建设用地及地上物移交情况：

2.2丙方履行联建合同情况

2.2.1支付项目建设资金、相关税费及综合地价款情况：

2.2.2丙方为联建项目所作的其他工作：

3.合同书履行情况

3.1乙方履行合同书情况

3.1.1搬迁工作进展情况：

3.1.2房屋产权变更和土地使用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3.2丙方履行合同书情况

3.2.1丙方向乙方履行付款情况：

3.2.2丙方履行合同书的其他情况：

第四条项目转让之实现方式

1.项目转让之方式与目的

通过各方权利主体的置换方式，达到丁方或丁方指定的公司成为项目之惟一合法权利主体之目的，即享有项目之土地使用权、项目建设开发权及对项目之占有、使用、收益与完全处分权。

2.交易总金额之计算依据

2.1本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转让合同及联建合同中的权利、义务关系发生变化或作出重新安排。

2.1.1甲方在转让合同中的权利主体地位由丁方取代，即丙方继续履行其在转让合同中之义务。

甲方在转让合同中之付款义务及丙方在转让合同中之权利，则由甲、丙双方另行协商议定。

丁方不因取代甲方在转让合同中的权利主体地位而与丙方发生任何款项支付关系。

2.1.2丙方在联建合同中的权利主体地位由丁方取代，即乙方直接向丁方继续履行其在联建合同中之义务。

至于乙方在联建合同中获得搬迁周转金的权利，在本协议付款条款中规定。

根据联建合同的基本内容及本协议的规定，由乙方、丙方和丁方签订联建主体置换协议(下称“置换协议之一”)，丙方正式退出联建。

置换协议之一签订后，联建合同之法律效力终止。

2.2本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合同书失去法律效力，即丙方不再受让合同书之转让标的物，乙方亦不再以合同书为据向丙方主张任何权利。

同时，由乙方与丁方指定的另一家公司签订另一份联建主体置换协议(下称“置换协议之二”)，乙方亦正式退出联建。

乙方在原合同书中的权利由本协议付款条款规定。

2.3在甲、乙、丙三方协助下，以联建合同及两份置换协议为基础，办理项目公司成立手续，由丁方及丁方指定的另一家公司(与乙方签订置换协议之二之另一方)作为项目公司的股东办理项目公司之工商注册登记。

2.4在甲、乙、丙三方协助下，办理项目转开发手续，并将项目全套法律审批手续办至项目公司名下。

2.5本协议生效后项目设计、建筑工程管理和工程款支付安排：

第五条交易总金额、计算依据与付款方式

1.交易总金额的确定原则

丁方或丁方指定之公司(下称“丁方”亦包括“丁方指定之公司”)代替转让方甲、乙、丙三方成为项目的权利主体与实际出资人，并对项目享有全部权益。

作为对等条件，丁方应按本协议书之约定向转让方中的甲方和乙方(由于丙方系甲方之受托人，且丙方的权利体现于其与甲方之间的协议之中，故丙方的权利由甲、丙双方自行解决，本协议书中不体现)支付经济补偿金。

该经济补偿金即为本协议之交易总金额。

2.交易总金额之计算依据

2.1交易总金额：项目之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万元。

2.2计算依据(即丁方所付转让方甲方和乙方款项中所包括的内容)：

2.2.1立项与规划审批手续费;

2.2.2建筑设计费;

2.2.3项目建设过程中发生的税费：四源费、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费、用电权费、电贴费、人防易地建设费(如发生)、绿化补偿费等;

2.2.4土地出让金;

2.2.5项目工程施工费用;

2.2.6土地开发费用：拆迁安置费等;

2.2.7甲方、乙方和丙方为项目实际投入和支出的其他费用。

上述所列费用之细目经丁方审定后，作为本协议书之附件。

3.付款方式

3.1本协议书签订之日丁方向方付人民币元;

3.2甲方、乙方和丙方向丁方交付项目所有正本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政府有关批文、设计文件、施工图纸、有关合同及协议、财务账册及相关财务凭证等等)之日，丁方向方支付人民币元;

3.3乙方和丙方同丁方签署本协议书第四条第2.

1.2款和2.2款规定之两份置换协议的同时，丁方向方支付人民币元。

3.4转让三方协助丁方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公司之名称暂定为)并办妥项目转开发并转项于项目公司之日，丁方向方支付人民币元;

3.5办妥土地使用权出让予项目公司之日，丁方向方支付人民币元;

3.6为项目公司办妥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开工证之日，丁方向方支付人民币元;

3.7按时间进度付款：

年月日丁方向方支付人民币元;

年月日丁方向方支付人民币元;

年月日丁方向方支付人民币元;

年月日丁方向方支付人民币元;

年月日丁方向方支付人民币元;

3.8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丁方向方支付人民币元。

第六条丁方的权利和义务

1.权利

1.1丁方受让项目联建主体之地位后，有权获得北京市计划委员会等部门的批复，成为合法有效的联建主体，然后在此基础上办理基建转开发的手续;项目公司成立后，则该项目公司应成为项目转开发后惟一的开发商与直接权利人。

1.2在丁方向方支付本协议第五条第3.1款之款项后，丁方即享有项目建设施工的全部管理权和支配权，可以自主组织设计和施工。

1.3丁方向方支付本协议第五条第3.8款之全部款项后，丁方或丁方指定的项目公司即享有项目楼宇及所有附属设施的全部权益(房屋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

2.义务

2.1按本协议第五条规定的付款方式向方和方按期支付转让款项;

2.2向转让各方提供必要的法律文件和手续，以便转让各方能顺利及时地为丁方办理项目转开发及有关开发审批手续。

第七条甲方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权利

有权依本协议第五条之规定，获得丁方转让款项支付的权利;由于丙方系甲方之受托人，丙方的权利由甲方和丙方双方通过结算书面协议的方式解决。

2.义务

2.1保证丁方在项目中的联建主体资格合法有效，能够取得北京市计划委员会等部门的批准，不存在任何强制性法律禁止之障碍。

2.2保证项目不存在任何形式的抵押或其他可能影响丁方对项目行使完全所有权的行为，保

证没有任何第三方对项目提出任何权益要求，保证项目不存在任何形式的权利瑕疵。

2.3保证丙方不对项目保留和主张任何权利。

丙方或其他任何第三方以诉讼、仲裁或其他任何方式就本协议或项目权利义务转让事宜向丁方主张项目之任何权益，甲方和乙方将承担由此而给丁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2.4应按照丁方的付款进度(详见本协议第五条第3款)，及时为丁方或丁方成立的项目公司办理完毕土地出让金缴纳手续与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

2.5应积极配合丁方对项目的施工管理工作，协助解决丁方施工管理所必需的工作条件和生活条件，以确保项目能顺利竣工并交付使用。

第八条丙方的承诺

1.丙方作为转让三方中的一方，承诺甲方和乙方在本协议中承担的义务，亦为丙方之义务，且丙方承诺为甲方和乙方履行本协议书之义务，提供一切必要之协助。

2.丙方承诺不向丁方主张本协议书或本项目之任何权利或要求支付任何之款项。

第九条违约责任

转、受让各方均应严格遵守本协议的各项条款，违约方应承担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由于甲、乙、丙三方共同组成项目之转让方，故甲、乙、丙三方确认丙方如出现违约行为，其后果由甲方和乙方连带承担责任。

第十条协议的生效、修改、中止与终止

1.本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协议规定之内容，需经各方协商并取得一致意见后方可修改。

3.各方均应严格执行本协议的各项条款，非经各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中止协议。

4.在协议执行期间，如发生不可抗力，如严重自然灾害或战争等影响本协议的执行，有关方面应提供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可免除发生不可抗力一方的责任。

5.本协议在甲方和丙方之间结算完毕、项目顺利转至丁方或丁方指定的公司且办妥相关全部权属证书后即自动终止。

第十一条调解和诉讼

因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事宜发生之纠纷，本协议各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或不愿协商，本协议各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其他事项

1.本协议的未尽事宜，必须由本协议各方协商一致，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否则，补充协议无效。

2.本协议正本壹式肆份，甲、乙、丙、丁四方各执壹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转让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章)

受让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章)

签约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十三**

受 让 方(下称甲方)：

住 所：

负 责 人： 身份证号： 转 让 方(下称乙方)：

住 所：

负 责 人：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乙方加油站项目转让给甲方的有关事宜进行了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

第一条 拟转让的加油站项目的名称为：新堰加油站(以下称加油站)。

第二条 加油站位置。该合同中所叙述的加油站建设项目，位于安康市石泉县 。

第三条 加油站用地。乙方将拟建加油站转让给甲方的用地须为国有出让地，占地面积不少于 平方米(允许正负200平方米以内的偏差)，使用权人为甲方，土地用途为商业用地，办理到甲方名下的土地使用证的使用权期限不少于国家法定的商业用地年限。

第四条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加油站的建设、经营主体均

为甲方。

第五条 甲方责任。

1、 本合同生效后 天(日历天数，下同)内必须进场实施开工建设，并保证在 天内完成工程建设并投入运营;

2、 作为加油站建设的主体，应对该项目建设过程中承担相应安全、质量及相关法律等完全责任。

3、 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期向乙方支付款项，每逾期一日，按照应支付费用的 ‰向甲方支付滞纳金，累计滞纳金超过 %时，乙方有权收回所转让的加油站，并保留继续追诉乙方责任的权利。

4、 应主动协助乙方替代甲方办理加油站建设所需要的前置手续。

5、 自行完善乙方替代甲方办理的手续以外的应负责的手续以外的其它建设、经营必须的手续，并负担相应费用和责任。

第六条 乙方责任。

1、 协助甲方办理加油站建设所需要的前置手续，并承担相应费用，其前置手续如下：

1) 项目立项批复;

2) 建设用地初审意见书办理;

3) 城建规划许可手续;

4) 公安消防审查核准意见书;

5) 安监局审查核准意见书;

6) 成品油经营许可、危化品证换证。

2、 负责加油站的“三通一平”工作，并完成回填、平整至现有公路标高。

3、 负责协助甲方加油站建设施工的外部协调，确保加油站的顺利建设。

4、 负责协助甲方加油站经营所必须的与道路平交道口建设的协调工作。

第七条 合同价款付款方式。

1、加油站转让总价： 万元人民币(大写： )。本价款为不含税价款，故乙方不负责向甲方提供正式发票。

2、转让费按照四次付款：

1) 第一次，合同生效后3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款的 %，即 万元人民币。

2) 第二次，甲方完成罩棚搭建或油罐埋设后3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价款的 %，即 万元人民币。

3)第三次，甲方完成国有土地证办理工作后3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价款的 %，即 万元人民币。

4)第四次，甲方加油站投入运营后两个月内，付清全部余款，共计： 万元人民币。

第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益。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因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及时进行协商。一方不愿协商或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将本合同纠纷提交石泉县人民法院裁决。

第十条 本合同自双方代表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签字盖章不在同一日期的，以最后一方签字盖章的日期为合同生效日。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十四**

转让方(甲方)：

身份证号：

顶让方(乙方)：

身份证号：

房东(丙方)：

身份证号：

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就店铺转让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丙方同意甲方将自己位于 街(路) 号的店铺(原为： 店)转让给乙方使用，建筑面积为平方米;并保证乙方同等享有甲方在原有房屋租赁合同中所享有的权利与义务。

二、该店铺的所有权证号码为 ，产权人为丙方。丙方与甲方签订了租赁合同，租期到\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月租为元人民币。店铺交给乙方后，乙方同意代替甲向丙方履行该租赁合同，每月交纳租金及该合同约定由甲方交纳的水电费等各项费用，该合同期满后由乙方领回甲方交纳的押金，该押金归乙方所有。

三、店铺现有装修、装饰、设备在甲方收到乙方转让金后全部无偿归乙方使用，租赁期满后不动产归丙方所有，动产无偿归乙方(动产与不动产的划分按租赁合同执行)。

四、 乙方于本合同签订之日向甲方支付定金 元。甲方在合同签订次日向乙方腾让店铺并交付钥匙，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转让费共计人民币 元，(大写：)，上述费用已包括第三条所述的装修、装饰、设备及其他相关费用，此外甲方不得再向乙方索取任何其他费用。

五、乙方逾期交付转让金，除甲方交铺日期相应顺延外，乙方每日向甲方支付转让费的千分之一的违约金，逾期\_\_\_\_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按转让费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应保证丙方同意甲方转让店铺，如由于甲方原因导致丙方或甲方自己中途收回店铺，甲方同样承担违约责任，并向乙方支付转让费的10%作为违约金。

六、如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因素导致乙方经营受损的与甲方无关，但因国家征用拆迁店铺，有关补偿归乙方。

七、如果合同签订前政府已下令拆迁店铺，甲方退偿全部转让费，赔还乙方接手该店铺的装修损失费，并支付转让费的10%的违约金。如果合同签订之后政府明令拆迁店铺，或者市政建设(如修、扩路、建天桥、立交桥、修地铁等)导致乙方难以经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退还剩余租期的转让费，押金仍归乙方。

八、丙方应该协助乙方办理该店铺的工商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的手续，但除房屋租赁管理费外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乙方接手前该店铺所有的一切债权、债务均由甲方负责;接手后的一切经营行为及产生的债权、债务由乙方负责。

九、本合同一式三份，三方各执一份，自三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日期：\_\_\_\_日期：

丙方签字：

项目转让合同范本精选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十五**

甲方：××××××××××

住所：

代表人：

乙方：××××××××××

住所：

代表人：

鉴于：××××××××××其中一期工程项目已获得××区计委同总并正向北京市计委申报立项，为了保障该项目的顺利实施，加快农村城市化进程，改善农村居民的居住条件，本着优势互补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达成以下协议，以资共同遵行。

备案文件

第一条 甲方应于本合同签订时向乙方提供如下第2项至第5项文件的复印件，第1项和第6项文件的复印件应在本协议签订后2日内提供给乙方。

1. 甲方营业执照副本;

2. 甲方与××区临河镇东庙村经济合作社签订的旧村改造开发建设协议书;

3. 北京市××区发展计划委员会所发××基发(20xx)183号文件;

4. 北京市××小城镇建设办公室20xx年3月15日所发《关于将东庙村、西顶村、葫路村、立凌村列为20xx旧村发行试点的批示》;

5. 甲方与北京市××区临河镇人民政府开发所办签署的协议书;

6. 甲方已支付给北京市××区人民政府的款项的合同收据(其中1千万元已支付给北京市××区临河镇东庙村政府，另2千万元已支付给××区开发办作为保证金)。甲方承诺在本协议签订后2日内不给将该收据提供给乙方，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第二条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2日内向甲方提供本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否则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第三条 甲乙双方需保证上述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如发现上述文件虚假、

非法或无效，提供该文件的一方必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合同标的

第四条 甲方同意根据本合同约定向乙方转让“北京q住宅小区”项目权益。该项目位于北京市××区临河镇东庙村。该项目用地约1900亩，其中包括村庄用地750亩.最终以规划局确定的红线图为准。

权利和义务

第五条 自双方签约之日起甲方负责先以甲、乙双方的名义向中计委、规划局等部门办理申报立项等有关行政手续，或者将北京q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份全部转让给乙方，细节安排将由双方议定。

第六条 若以甲、乙双方的名义向计委、规划局等部门办理申报立项，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尽快成立动作项目的项目公司。双方承诺在北京市相关部门立项批准后15日内成立项目公司，双方各持50%的股份，项目公司一经成立，甲方即应以该项目公司的名义继续办理有关项目报批手续。

若采用将甲方股份全部转让的方法，甲乙双方承诺按照合同第八条第2款第3项的约定办理。

第七条 乙方承诺以每亩32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取得该项目的土地使用权(最终以规划局确定的红线图面积为准，大约在1900万亩的规模)。该款项一部分用于直接向东庙村经济合作社支付甲方与该社所签建设协议书中甲方的应付款项，余款归甲方所有，作为甲方转让该项目报收获收益。

付款方式

第八条 付款方式按下列表述实行：

按甲方与××区临河镇东庙村经济合作社签订的《旧村改造开发建设协议书》的规定，甲方向东庙村经济合作社支付补偿金=“a”(万/亩)，项目成功转让后乙方应支付给东庙村经济合作社的总款项=“a”×规划局确定的红线图面积(以下简称：a)。

甲方在转让本项目所获收益为32(万/亩)- a =“b” (万/亩)，乙方应支付给甲方的总款项=“b”×规划局确定的红线图面积(以下简称：b)

保证

第九条 甲方承诺并保证：甲方为经北京市有关主管部门批准设立并有合法手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在该定的范围内依法从事房地产开发活动，并已获得充分的批准，许可或授权，与乙方签署本合同。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相关资料以及《北京q园高级别墅区规划图纸》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附件，是该项目未来报批开发的依据。

甲方向乙方保证将协助乙方完成以下的工作：

以乙方控股的项目公司的名义办理所有与项目立项相关的手续。

协调乡政府按规定把部分土地出让金返还给乙方。

负责为项目获得征地的批文。

协调乡政府按规定减免乙方的税收。

协助乙方与水利局、供电局、防洪办等部门取得费用减免或为项目提供最有利的条件。

协助乙方与乡政府做好有关拆迁和回迁的工作。

甲方承诺并掌握依据：“北京q住宅小区”其中一期工程项目一旦获得xx区计委和北京市计委的立项同意，其他两期工程将自动通过立项批准，乙方只需呈报建委便可进行施工。

如果最终采用甲方转让所有“q”的股份给乙方的方式以达到项目转让的目的，甲方必须保证在”q”在转让后不存在任何的债权、法律纠纷和税务等问题。

第十条 乙方承诺并保证：乙方保证及时足额筹措全部投资款项，并在市规划委允许的范围内适当调整规划方案。

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如果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向计委、规划局等行政部门办理项目报批手续或立项主体不符合双方约定，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的10%作为违约金。

第十二条 如甲方直到20xx年10月31日,仍未取得符合双方约定的该项目立项批文，则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若该项目到20xx年12月31日未获得立项批准，甲方应将乙方所付款项全部返还给乙方。

第十三条 若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向甲方及时足额支付合同价款，则每逾时1日，乙方按应付合同价款的0.2‰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乙方逾期后超过30日按应付合同价款的0.5‰(每日)的标准向甲乙支付违约金。若乙方逾期后超过3个月仍未履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不可抗力

第十四条 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将本合同中不可抗力解释为：由于地震、水灾等自然灾害及战争、罢工等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避免和克服的情形，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延期履行。遭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10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同时提供由当地公证机关出具的有效证明材料，按其对履行合同的影响程度，由双方协商是否解除本合同或部分免除其在本合同中的责任，或延期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不可抗力一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及时通知对方和提交有效证明文件，并导致本合同无法正常履行，则应继续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争议的解决

第十五条 因本合同的订立、履行及其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同意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其他

第十六条 本合同有关违约责任条款约定的时间，不包括国家规定的法定节日(公休日除外)。约定时间的最后1天是公休日或者其他法定节假日的，以休假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1天。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4份，甲，乙双方各执2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甲、乙双方签署后生效。

甲方： 乙方：

北京q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b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授权签署和盖章： 授权签署和盖章：

签字日期：20xx年8月5日 签字日期：20xx年8月5日

补充协议

甲方：北京q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xx区xx大街17号

代表人：刘

乙方：北京b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xx区路4号

代表人：黄

鉴于甲乙双方于20xx年8月5日签订了项目合同，根据该合同第五条的约定，现乙方承诺收购甲乙股东的股权，为此，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一致同意对原项目转让合作合同作如下变更和补充，以资双方共同遵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确认甲方正在申报的“北京q住宅小区”(暂定名)项目们于北京市xx区临河镇东庙村。该项目用地约1900亩，其中包括村庄用地750亩，最终以规划局确定的红线图面积为准。甲方承诺以高级别墅区的名义向北京市计委、规划局申报该项目。并保证该项目不丰在兴建别墅的任何障碍。否则，应按本协议第四条承担违约责任。

第二条 自双方签约之日起，甲方继续以北京q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北京市计委、规划局等部门办理“北京q住宅小区”项目的申报立项等有关行政手续。甲方怠于履行该条义务而致该项目未获行政部门批准的，应按本协议第四条承担违约责任。

第三条 甲方承诺不再就此项目的合作事宜同第三方接洽，在乙方完成股权收购并办妥工商登记前，甲方与任何第三方签订关于此项目转让协议或其他合作协议的行为均构成违约，应按本协议第四条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四条 甲方违反上述约定构成违约的，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_\_\_\_\_\_\_万元。乙方不履行股权收购之承诺，不协助甲方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时，承担相应之违约责任。

第五条 乙方与甲方股东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作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第六条 因本协议的订立，履行及其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同意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仲

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第七条 本合同一式4份，甲、乙双方各执2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甲、乙双方签署后生效。

甲方： 乙方：

北京q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b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授权签署和盖章： 授权签署和盖章：

签字日期：20xx年8月x日

签字日期：20xx年8月x日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十六**

出让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e-mail：\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的会员：\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e-mail：\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的会员：\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转让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转让为甲方将所属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进行转让，该标的账面价值\_\_\_\_\_\_\_\_\_\_\_万元，评估价值\_\_\_\_\_\_\_\_\_\_\_元，该标的转让行为已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同意。

三、标的转让及价款支付情况

甲方通过\_\_\_\_\_\_\_\_\_省产权交易中心\_\_\_\_\_\_\_\_\_办事处对转让标的公开征集受让方后，以\_\_\_\_\_\_\_\_\_方式将标的转让给乙方，转让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双方约定在\_\_\_\_\_\_\_\_\_\_\_内，乙方\_\_\_\_\_\_\_\_\_\_(①一次、②分期)通过\_\_\_\_\_\_\_\_\_省产权交易中心\_\_\_\_\_\_\_办事处指定的\_\_\_\_\_\_\_\_\_\_\_\_账号将合同价款付清。采用分期付款的，乙方以\_\_\_\_\_\_\_\_\_\_\_为保证条件，分\_\_\_\_\_\_\_次，分别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付清。

双方采用合作方式的，合作条件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技术产权交割

乙方通过\_\_\_\_\_\_\_\_\_\_\_省产权交易中心\_\_\_\_\_\_\_\_\_\_\_办事处的指定账号支付合同价款或首付款后，甲方将编制好的《技术产权转让交割单》提交给乙方，由甲、乙双方及其经办人员在该清单上盖章、签字方视为交割完成。

五、税费负担

经甲、乙双方约定，本次转让所涉及的税费按如下方式处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争议处理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发生争议，经协商无效时，当事人可以向产权交易机构申请调解，也可以依合同的约定，双方选择\_\_\_\_\_\_\_\_\_\_\_\_\_\_\_\_\_\_\_\_\_\_\_(①依法向\_\_\_\_\_\_\_\_\_\_\_所在地仲裁机构申请仲裁、②依法向\_\_\_\_\_\_\_\_\_\_\_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七、违约责任

1.乙方在报名受让时，通过\_\_\_\_\_\_\_\_\_省产权交易中心\_\_\_\_\_\_\_\_\_办事处交付保证金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元。当合同履行后，乙方交付的保证金退还给乙方或抵作价款。当乙方不履行合同的约定，则无权要求返还保证金;若甲方不履行合同的约定，应当向乙方支付相当于乙方交付保证金数额的补偿;若甲、乙双方要求解除合同的，保证金扣除乙方相应交易费用后返还给乙方。

2.乙方未能按期支付本合同标的的价款，或者甲方未能按期交割本合同标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部分金额的\_\_\_\_\_\_\_\_\_%，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3.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且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数额不足以补偿对方的经济损失时，违约方应偿付另一方所受损失的差额部分。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以变更、解除合同;

1.因情况发生变化，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并订立了变更或解除协议，而且不因此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

2.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的条款不能履行的。

3.由于一方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因故没有履行合同，另一方予以认同的。

本合同需变更或解除，甲、乙双方必须签定变更或解除协议，并报产权交易机构备案后生效。

九、权证变更

甲、乙双方在交割完成后，由\_\_\_\_\_\_\_\_\_\_\_\_\_\_\_\_\_\_\_\_负责，于\_\_\_\_\_\_\_\_\_日之内办妥权证变更事项。

十、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一、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河北省产权交易中心廊坊办事处凭交易合同及《技术产权转让交割单》出具产权成交确认书。

十二、其他

本合同共\_\_\_\_页，附件\_\_\_\_\_件(共\_\_\_\_页)。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及委托的会员各执\_\_\_\_\_份;产权交易机构备存\_\_\_\_\_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十七**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某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原则，为加快某商贸城的进一步发展，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转让某商贸城项目的权利义务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转让标的(某商贸城项目)概况

1.该项目原由某某镇人民政府和湖南省a 某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合作开发，而后经各方协商，该项目法人变更为b 某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由b 某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对该项目继续开发。

2.该项目一期工程(除17、18栋及物管房只完成了桩基外)已按规划完成，主体工程及其附属工程(除11栋外)均验收合格;二期工程也已作了大量的前期工作。

3.该项目手续合法，真实有效，证件基本齐全，已竣工房屋所有权证及土地使用证正在紧张办理之中，其中一部分已办妥。(详见附件一)

4.招商引资的优惠政策手续基本办妥，部分已兑现实施。

5.该项目现在的物业管理由甲方负责。

6.本项目房屋出售情况，售房价款支付情况及工程款支付情况见附件二。

7 、该标的为项目的总体转让，也是该项目总体第二次转让，其内容和性质一致，即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一并由甲方转移给乙方。

第二条转让标的涉及的权利义务转让方案

1.甲方与b 某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在承包建设及项目转让过程中发生的经济结算关系仍由甲方负责(现已结清);

2.甲方在建设某某商贸城过程中因该项目建设实施发生的债权、债务(含自然债务)由乙方负责(详见附件三)。

3.甲方与房屋买受人及承租人等合同相对人的权利义务转让给乙方，尚未履行的债权债务由乙方继续履行，甲方不再承担履行义务，房屋办证及相关手续在标的转让后由乙方继续办理;

4.甲方拥有的转让标的项下全部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一并转让给乙方，相关转让手续由乙方办理，甲方应该予以协助。

5.该转让标的项目物业管理权利义务转让给乙方。

第三条转让方式、转让价格、价款支付时间和方式

1.甲方将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转让标的以人民币(大写)元(以下简称转让价款)转让给乙方。(转让价款的确定以存量资产为基本依据，并估算投入成本，适当考虑双方利益。)

2.转让价款支付方式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五日内将转让价款的首期款共计人民币万元汇入甲方指定的账户，剩余价款人民币万元于年月日前付清。

第四条余款担保方式

乙方应对余款以方式提供担保，并另签担保合同。

第五条转让标的的交割事项

1.自本合同生效起十日内，甲方应将转让标的相关权属证书、工程技术资料清单、合同文书及本合同附件等移交给乙方，由乙方核验查收并签字盖章。

2 、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相关证件的过户和合同主体变更手续。转让标的自过户和主体变更手续办理完毕后转移至乙方。

3 、本合同项下的过户和主体变更手续涉及相关税费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通知义务

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后将某某商贸城权利义务转让情况通知与甲方有权利义务关系的相对人(包括但不限于购房户、施工方等)，并由合同相对人予以确认。

第七条合同各方的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无故提出终止合同，应向对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万元。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转让价款在十日以内，应按迟延支付转让价款每日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给甲方;迟延支付超过十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转让标的价款总额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交割转让标的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合同的变更、解除与补充

1.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2.双方可对本合同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条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乙方向甲方支付首期转让价款之日起生效。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二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转让方：受让方：

合同签订地：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十八**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某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原则，为加快某商贸城的进一步发展，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转让某商贸城项目的权利义务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 转让标的(某商贸城项目)概况

1.该项目原由某某镇人民政府和湖南省a某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合作开发，而后经各方协商，该项目法人变更为b某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由b某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对该项目继续开发。

2.该项目一期工程(除17、18栋及物管房只完成了桩基外)已按规划完成，主体工程及其附属工程(除11栋外)均验收合格;二期工程也已作了大量的前期工作。

3.该项目手续合法，真实有效，证件基本齐全，已竣工房屋所有权证及土地使用证正在紧张办理之中，其中一部分已办妥。(详见附件一)

4.招商引资的优惠政策手续基本办妥，部分已兑现实施。

5.该项目现在的物业管理由甲方负责。

6.本项目房屋出售情况，售房价款支付情况及工程款支付情况见附件二。

7、该标的为项目的总体转让，也是该项目总体第二次转让，其内容和性质一致，即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一并由甲方转移给乙方。

第二条 转让标的涉及的权利义务转让方案

1.甲方与b某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在承包建设及项目转让过程中发生的经济结算关系仍由甲方负责(现已结清);

2.甲方在建设某某商贸城过程中因该项目建设实施发生的债权、债务(含自然债务)由乙方负责(详见附件三)。

3.甲方与房屋买受人及承租人等合同相对人的权利义务转让给乙方，尚未履行的债权债务由乙方继续履行，甲方不再承担履行义务，房屋办证及相关手续在标的转让后由乙方继续办理;

4.甲方拥有的转让标的项下全部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一并转让给乙方，相关转让手续由乙方办理，甲方应该予以协助。

5.该转让标的项目物业管理权利义务转让给乙方。

第三条 转让方式、转让价格、价款支付时间和方式

1.甲方将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转让标的以人民币(大写) 元(以下简称转让价款)转让给乙方。

(转让价款的确定以存量资产为基本依据，并估算投入成本，适当考虑双方利益。)

2.转让价款支付方式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五日内将转让价款的首期款共计人民币 万元汇入甲方指定的账户，剩余价款人民币 万元于年 月 日前付清。

第四条 余款担保方式

〖第一┆范文网整理该文章，版权归原作者、原出处所有。〗

乙方应对余款以 方式提供担保，并另签担保合同。

第五条 转让标的的交割事项

1.自本合同生效起十日内，甲方应将转让标的相关权属证书、

工程技术资料清单、合同文书及本合同附件等移交给乙方，由乙方核验查收并签字盖章。

2、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相关证件的过户和合同主体变更手续。转让标的自过户和主体变更手续办理完毕后转移至乙方。

3、本合同项下的过户和主体变更手续涉及相关税费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通知义务

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后将某某商贸城权利义务转让情况通知与甲方有权利义务关系的相对人(包括但不限于购房户、施工方等)，并由合同相对人予以确认。

第七条 合同各方的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无故提出终止合同，应向对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 万元。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转让价款在十日以内，应按迟延支付转让价款每日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给甲方;迟延支付超过十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转让标的价款总额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交割转让标的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与补充

1.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2.双方可对本合同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乙方向甲方支付首期转让价款之日起生效。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转让方： 受让方：

合同签订地：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十九**

对于项目转让居间合同第一条合同标的物

居间方向委托方提供商丘市睢阳区刘庄城中村改造项目整体转让。

第二条居间方义务

1、居间方应积极认真地把委托方的合同标的物介绍给受让方业主，并及时沟通情况。

2、居间方协助委托方做好刘庄城中村改造项目的前期投资策划及沟通工作。

3、居间方应积极努力做好居间介绍，协调有关矛盾，促成委托方与项目受让方业主

签订项目转让合同。

4、居间方应协助双方当事人做好协调洽谈工作，促成项目成功签约。

第三条委托方义务

委托方承诺一旦本项目业主与委托方签订项目转让合同，委托方即应承担向居间方支付居间报酬的义务。

第四条居间报酬

1、居间报酬的标准：委托方承诺；一旦委托方与投资方签订了针对本项目转让合同，委托方向居间方支付居间服务费万元人民币。

2、居间报酬的支付办法：

1）.委托方与项目投资业主签订项目转让合同即为居间成功，居间服务费应在合同签订日内支付总金额的%，即万元。

2）、居间服务费在项目开工日内付清。（最迟在委托方与项目投资业主签订项目转让合同日内付清。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二十**

项目转让协议文本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某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原则，为加快某商贸城的进一步发展，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转让某商贸城项目的权利义务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转让标的（某商贸城项目）概况

1.该项目原由某某镇人民政府和湖南省a某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合作开发，而后经各方协商，该项目法人变更为b某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由b某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对该项目继续开发。

2.该项目一期工程（除17、18栋及物管房只完成了桩基外）已按规划完成，主体工程及其附属工程（除11栋外）均验收合格；二期工程也已作了大量的前期工作。

3.该项目手续合法，真实有效，证件基本齐全，已竣工房屋所有权证及土地使用证正在紧张办理之中，其中一部分已办妥。（详见附件一）

4.招商引资的优惠政策手续基本办妥，部分已兑现实施。

5.该项目现在的物业管理由甲方负责。

6.本项目房屋出售情况，售房价款支付情况及工程款支付情况见附件二。

7、该标的为项目的总体转让，也是该项目总体第二次转让，其内容和性质一致，即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一并由甲方转移给乙方。

第二条转让标的涉及的权利义务转让方案

1.甲方与b某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在承包建设及项目转让过程中发生的经济结算关系仍由甲方负责（现已结清）；

2.甲方在建设某某商贸城过程中因该项目建设实施发生的债权、债务(含自然债务)由乙方负责（详见附件三）。

3.甲方与房屋买受人及承租人等合同相对人的权利义务转让给乙方，尚未履行的债权债务由乙方继续履行，甲方不再承担履行义务，房屋办证及相关手续在标的转让后由乙方继续办理；

4.甲方拥有的转让标的项下全部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一并转让给乙方，相关转让手续由乙方办理，甲方应该予以协助。

5.该转让标的项目物业管理权利义务转让给乙方。

第三条转让方式、转让价格、价款支付时间和方式

1.甲方将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转让标的以人民币（大写）元（以下简称转让价款）转让给乙方。

（转让价款的确定以存量资产为基本依据，并估算投入成本，适当考虑双方利益。）

2.转让价款支付方式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五日内将转让价款的首期款共计人民币万元汇入甲方指定的账户，剩余价款人民币万元于年月日前付清。

第四条余款担保方式

乙方应对余款以方式提供担保，并另签担保合同。

第五条转让标的的交割事项

1.自本合同生效起十日内，甲方应将转让标的相关权属证书、

工程技术资料清单、合同文书及本合同附件等移交给乙方，由乙方核验查收并签字盖章。

2、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相关证件的过户和合同主体变更手续。转让标的自过户和主体变更手续办理完毕后转移至乙方。

3、本合同项下的过户和主体变更手续涉及相关税费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通知义务

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后将某某商贸城权利义务转让情况通知与甲方有权利义务关系的相对人（包括但不限于购房户、施工方等），并由合同相对人予以确认。

第七条合同各方的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无故提出终止合同，应向对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万元。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转让价款在十日以内，应按迟延支付转让价款每日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给甲方；迟延支付超过十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转让标的价款总额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交割转让标的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合同的变更、解除与补充

1.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2.双方可对本合同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条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乙方向甲方支付首期转让价款之日起生效。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二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转让方：受让方：

合同签订地：

签订日期：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二十一**

乙方(债权受让人)：xx公司

甲方和乙方经过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以资信守：

一、截至本协议签署日前，债务人 某某 公司拖欠甲方 款共计 元未还(相关债权凭证附后)。

二、现甲方将以上债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

三、陈述、保证和承诺

1、甲方承诺并保证：

(1)其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有权实施本协议项下的债权转让并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其转让的债权系合法、有效的债权。

2、乙方承诺并保证：

(1) 其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有权受让本协议项下的债权并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其受让本协议项下的债权已经获得其内部相关权力机构的授权或批准。

四、违约责任

各方同意，如果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中所作的陈述、保证、承诺或任何其他义务，致使其他方遭受或发生损害、损失等责任，违约方须向守约方赔偿守约方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

五、其他规定

1、对本协议所作的任何修改及补充，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由各方合法授权代表签署。

2、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的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乙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共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授权代表：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二十二**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原则，为加快某商贸城的进一步发展，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转让某商贸城项目的权利义务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 转让标的(某商贸城项目)概况

1.该项目原由某某镇人民政府和湖南省a某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合作开发，而后经各方协商，该项目法人变更为b某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由b某某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对该项目继续开发。

2.该项目一期工程(除17、18栋及物管房只完成了桩基外)已按规划完成，主体工程及其附属工程(除11栋外)均验收合格;二期工程也已作了大量的前期工作。

3.该项目手续合法，真实有效，证件基本齐全，已竣工房屋所有权证及土地使用证正在紧张办理之中，其中一部分已办妥。(详见附件一)

4.招商引资的优惠政策手续基本办妥，部分已兑现实施。

5.该项目现在的物业管理由甲方负责。

6.本项目房屋出售情况，售房价款支付情况及工程款支付情况见附件二。

7、该标的为项目的总体转让，也是该项目总体第二次转让，其内容和性质一致，即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一并由甲方转移给乙方。

第二条 转让标的涉及的权利义务转让方案

1.甲方与b某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在承包建设及项目转让过程中发生的经济结算关系仍由甲方负责(现已结清);

2.甲方在建设某某商贸城过程中因该项目建设实施发生的债权、债务(含自然债务)由乙方负责(详见附件三)。

3.甲方与房屋买受人及承租人等合同相对人的权利义务转让给乙方，尚未履行的债权债务由乙方继续履行，甲方不再承担履行义务，房屋办证及相关手续在标的转让后由乙方继续办理;

4.甲方拥有的转让标的项下全部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一并转让给乙方，相关转让手续由乙方办理，甲方应该予以协助。

5.该转让标的项目物业管理权利义务转让给乙方。

第三条 转让方式、转让价格、价款支付时间和方式

1.甲方将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转让标的以人民币(大写)元(以下简称转让价款)转让给乙方。(转让价款的确定以存量资产为基本依据，并估算投入成本，适当考虑双方利益。)

2.转让价款支付方式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五日内将转让价款的首期款共计人民币 万元汇入甲方指定的账户，剩余价款人民币 万元于年 月 日前付清。

第四条 余款担保方式

乙方应对余款以 方式提供担保，并另签担保合同。

第五条 转让标的的交割事项

1.自本合同生效起十日内，甲方应将转让标的相关权属证书、

2、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相关证件的过户和合同主体变更手续。转让标的自过户和主体变更手续办理完毕后转移至乙方。

3、本合同项下的过户和主体变更手续涉及相关税费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通知义务

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后将某某商贸城权利义务转让情况通知与甲方有权利义务关系的相对人(包括但不限于购房户、施工方等)，并由合同相对人予以确认。

第七条 合同各方的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无故提出终止合同，应向对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 万元。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转让价款在十日以内，应按迟延支付转让价款每日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给甲方;迟延支付超过十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转让标的价款总额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交割转让标的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与补充

1.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2.双方可对本合同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乙方向甲方支付首期转让价款之日起生效。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二十三**

转让方(甲方)：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国籍：

住所：

开户行： 帐号：

受让方(甲方)：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国籍：

住所：

开户行： 帐号：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城市房地产转让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经过双方协商一致，就 房地产项目(简称项目)转让达成致意见，特签定本合同。第一条：房地产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位于 ，其四至范围为：东至 ，西至于 ，南至 ，北至 。(详见附件一，规划拴桩红线图);本转让项目包括在建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等(详见附件二)。1.2项目使用性质： (住宅、商业)

1.3项目规划条件：

(1)占地面积： 平方米;

(2)规则容积率 ;

(3)限高：

(4)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

(5)地上面积： 平方米;

(6)地下面积： 平方米;

1.4规划指标：

1.5项目投资建设情况：本房地产项目总投资额 万元，现转让方已累计投资 万元，达总投资额的25%以上。

1.6其他情况.第二条 项目开发建设现状

由甲乙方双方共同确认后形成书面文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作为本合同的内容(详见附件三)。

第三条 项目法律手续

3.1 甲方以 方式取得该项目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编号： ;甲方已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全部交清土地出让金，并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为 ;国有使用权使用期限从 年 月 日计算，为 年;

3.2该项目的拆迁许可证号为 ;

3.3该项目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号为 ;

3.4该项目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为 ;

3.5该项目的建设工程开工许可证号为 ;3.6该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立项批准文为 ;

3.7该项目的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号为 ;外销许可证号为 ;

3.8 《项目建议书》、《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环境影响研究报告》

3.9 ;等。

第四条 法律手续的转移

4.1 项目转让时，本合同第三条甲方已取得的各项法律手续和许可证件(包括交清土地出让金的凭证)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交付给乙方。乙方自行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办理转移手续，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未按本合同第五条的约定及时向甲方支付有关费用，或未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规定提供转交证件所需要的证明文件而导致不能获政府有关部门批准的，甲方有权拒交有关证件。

4.2甲方保证各项法律手续转移的确定性，如因其中某项手续因甲方的责任无法确定地转移而影响项目的转让，甲乙双方同意按( )处理：

4.2.1 双方共同向政府主管部门申请补办有关手续，其补办有关手续的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若补办不成功时，甲乙双方按4.2.2处理;

4.2.2合同解除，甲方退还乙方全部已付费用，并按乙方已付费用的 %予以赔偿;

4.2.34.3如果因乙方的责任无法确定地转移其中某项手续 而影响项目的转让，甲方双方同意按以下方法之一处理：

4.3.1合同解除，甲方不退还乙方所交定金，退还乙方其他已付费用。同时，乙方在接手项目后已投入项目资金或其他资产，甲方不再折价返还乙方。

4.3.2 合同解除，乙方按已付费用的 % 赔偿甲方的损失。

第五条 项目转让费及其支付

5.1 项目转让费总额：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项目转让费为 万元 。

5.2付款方式：转账或以转账支票支付。

5.3 付款期限：

乙方须在 年 月 日前向甲方支付定金 万元;

乙方须在 年 月 日前向甲方支付转让费 万元;

乙方须在 年 月 日前向甲方支付转让费 万元;

乙方须在 年 月 日前向甲方支付转让费 万元;

乙方须在 年 月 日前将转让费用余额即 万元向甲方付清。第五条 项目转让的间接费用

5.1 项目转让时发生的房地产税、契税、印花税等税费的承担依国家税法规定。

5.2项目转让后，项目发生的需向政府有关部门支付的一切费用(本合同其他条款特别约定的除外)全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项目转让后办理法律手续义务

乙方按该项目原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附件、城市规划的批准文件、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批准文件、拆迁批准文件等受让该项目后进行开发建设。确有必要修订有关限制条件的，由乙方在受让项目后自行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有关法律手续，甲方承担协助办理的义务。

第六条 甲方关于项目工程建设的责任

6.1 甲方向乙方转让该项目尚需完成工程(依实际情况约定,如6.1.1)：

6.1.1负责完成项目红线内的拆迁，清理工作，配合乙方做好临时用水、电管线到红线的接用，并承担其费用;

6.1.2 ;

6.1.3 等;第七条 甲方关于项目开发建设各项未完审批手续有关费用的责任。(依实际情况约定)

7.1 ;

7.2 ;

7.3 。

第八条 项目转让后，开发项目甲方与其他第三人签订的合同的处理

8.1 甲方应如实提供该项目所涉及的甲方与他方签订的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商品房预售等方面合同尚需由乙方继续履行的所有合同原件，或经与原件核对一致，除非甲方已解除原签合同。8.2 项目转让后，需由乙方继续履行的合同细目如下(内容详见附件四) (依实际情况约定)

8.2.1 《建设工程承包合同》;

8.2.2 《工程监理合同》;

8.2.3 《商品房预售合同》，共 份 ;

8.2.4 。

8.3 甲方应当通知上述合同的合同当事人，与乙方一起协商有关合同继续履行事项，并按以下方式处理原合同事宜。

8.3.1 若几方达成协议，应签订对原合同的书面补充协议。

8.3.2 若达不成被充协议，甲方应当与原合同当事人负责解除，其引发的合同责任应当由甲方承担，与乙方无关。

8.4 上述8.3商谈补充合同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九条 甲方责任

9.1 甲方保证其有资格转让项目，并保证项目符合法定转让条件;

9.2 甲方保证项目不存在为第三人或甲方债务担保的情形。

9.3 甲方保证项目转让时，不存在法院查封、扣押等情形。

9.4 甲方保证项目转让时不存在有其他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286条规定的优先受偿权的情形;

9.5 甲方应当如实向乙方提供项目转让时现状情况;

9.6 甲方应按本合同第4.1条约定及时向乙方提供许可证件和法律文件，并积极协助乙方向有关部门办理相关转移手续;

9.7甲方应对本合同任何一方有关事宜保密，并不得将甲方在与乙方商谈项目转让的过程中及以后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获取乙方任何商业秘密(资料)泄露(包括故意或过失)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它方或个人，除非并直至该等商业秘密(资料)已正当地为公众所知悉。9.8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

第十条 乙方责任

10.1 乙方保证有资格受让项目，并有能力继续开发建设本合同项目;

10.2 乙方应当按本合同第五条的约定向乙方支付项目转让费;

10.3 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处理项目转让前所签订的合同事宜;

10.4 乙方保证履行甲方已按本合同第八条处理的后由乙方履行的有关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商品房预售等合同。

10.5 乙方应对本合同任何一方有关事宜保密，并不得将乙方在与甲方商谈项目转让的过程中及以后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获取甲方任何商业秘密(资料)泄露(包括故意或过失)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它方或个人，除非并直至该等商业秘密(资料)已正当地为公众所知悉。

10.6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1.1 甲方违约责任

11.1.1甲方若没有资格转让项目或项目不符合法定转让条件，而乙方不知晓或不可能知晓的，致使本合同无效时，乙方应向甲方赔偿项目转让费的 %，若乙方实际损失超过此赔偿额时，超过部分甲方应据实赔偿。

11.1.2 甲方未按本合同第四条约定按时向乙方转交有关证件的或甲方未按本合同第九条9.1款至9.5款的义务(有一款即可)时，视为甲方根本违约，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退还乙方全部已付费用，并按项目转让费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乙方实际损失超过此违约金时，超过部分甲方应据实赔偿。

11.1.3 甲方没有11.1.2的根本违约情况下，而未按本合同第九条9.6至9.8款履行其义务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元。

11.2 乙方违约责任

11.2.1 乙方若没有法定资质受让项目而甲方不知晓或不可能知晓，而致使本合同无效时，乙方应向甲方赔偿项目转让费的 %，若甲方实际损失超过此赔偿额时，超过部分乙方应据实赔偿;11.2.2 乙方未按本合同第五条约定向按期如数向甲方支付项目转让费，每逾期一日按项目转让费用的万分之 支付违约金。若逾期 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罚没定金。同时，乙方再按已付项目转让费的 %向甲方赔偿。若甲方实际损失超过此两项赔偿费用时，超过部分乙方仍须据实赔偿。

11.2.3 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元。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因国家政策的变动、城市规划的更改等。

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条件履行时，应书面通知对方，并在15日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迟履行的理由的有并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有权权力机关或公证机构出具。按其对履行需要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解决是否需要或部分免除履行需要的责任或延期履行的协议。

第十三条 法律适用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因执行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方式解决。

(一)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二)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五条 合同文字

本协议文本用中方写成。本协议正本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另一份由甲乙双方共同报 房地产管理部门备案。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本合同自甲方双方签字、盖章后，经政府审批机关批准后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开户行：

账号：

年 月 日

乙方：

住所：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行：

账号：年 月 日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 项目转让合同协议书篇二十四**

甲方：\_\_\_\_\_\_\_

乙方：\_\_\_\_\_\_\_

经各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原则，就文家场苗圃 项目转让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苗圃概况：

1、该苗圃位于\_\_\_\_\_\_\_\_\_\_\_\_\_\_\_\_\_\_\_\_\_，土地面积约\_\_\_\_\_\_\_亩。

2、租地用途：

3、租用期限：

二、转让价款：

1、经双方友好协商，苗圃的转让总价为人民币\_\_\_\_\_\_\_万元。

2、乙方应在合同签定七日内支付定金\_\_\_\_\_\_\_万元，在\_\_\_\_\_\_\_个月内全部付清。

三、违约责任 若乙方未能按时支付转让费，应以每日未付部分的万分之五点作滞纳金支 付给甲方。如未能按时付款超过 10 个工作日，视同终止履行本协议，甲方有权 处置已付定金。

四、其他

1、本协议未尽事宜，须经各方协商解决，并签订相应的补充协议，补充协 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矛盾、争议，经协商无效时，提请法院裁决。

3、本协议经各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4、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盖章)：

代表：

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代表：

时间： 年 月 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